

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复牌提示性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0 月 24 日开市起复牌。

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因有重大事项需要核实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8 日发布了《停牌公告》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6 月 20 日起停牌。此后，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6 月 25 日、2016 年 7 月 2 日、2016 年 7 月 9 日、2016 年 7 月 16 日、2016 年 7 月 23 日、2016 年 7 月 30 日、2016 年 8 月 6 日、2016 年 8 月 13 日、2016 年 8 月 20 日、2016 年

8月27日、2016年9月3日、2016年9月10日、2016年9月19日、2016年9月24日、2016年10月10日及2016年10月15日发布了有关继续停牌的公告。

近日，因重大事项已核实完毕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10月24日起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二日